

郟城县大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50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郟城县大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50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总概算 104 万元。

1.2 施工简况

郟城县大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50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本项目于 2017 年 03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1 月竣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实际投资 84 万元，委托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废气环保设备的安装、调试；委托郟城绿鑫环保有限公司进行了废水环保设备的安装、调试。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是得到了保证。项目运行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表 1 本项目验收过程简况

竣工时间	2018 年 11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19 年 10 月
验收监测方式	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		
委托其他机构名称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认定证书编号	161512340480
委托合同	已签署	关键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本项目验收监测
监测报告完成时间	2019 年 10 月	提出验收意见的方式	书面文件
提出验收意见的时间	2019 年 10 月 26 日	验收意见结论	同意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立项及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成立了环保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规定了环保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职责以及有关奖惩措施。

本项目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

- 建立操作规程，做好运行记录；
- 定期对全公司职工进行环保知识和法律的宣传教育，提高全公司职工的环境意识和人员素质；
- 杜绝“带病”运行，确保设备完好；
- 环保设施发生故障不能运行，立即汇报，并记录环保设施故障、抢修措施、修复日期等。
- 公司环保负责人将按规定对环保设施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及时通报公司，并将监测结果记录存档，每年填好环境保护设施档案。

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进行奖励或处罚：

- 违规操作者；
- 有意造成设施不能正常使用，使排污严重超标的；
- 严格遵守本制度，成绩突出的生产单位或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书第十一章环境风险评价，本项目为肉鸡规模化养殖项目，项目使用少量消毒剂、疫苗等药品，属于一般毒性物质，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项目最大风险为污水处理站操作运行不当以至于污水处理效果下降，对周围农田造成污染事故。

对于规模养殖，如果对畜禽疫情没有及时发现与控制，极易迅速传播，产生巨大经济损失，甚至在发生人畜间传播，危害人群安全。

针对可能对大气环境产生的风险，公司备有应急救援设施，包括消防设施、安全防护用具等。生产过程中严格管理，遵守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加强职工劳动防护工作，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培训。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突发性水污染事故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导致污水

直接进入农田和消防废水外排进入农田。为确保事故水不外排，本项目厂区内建设事故水池。

加强员工教育，规范操作，严禁明火进入原料、产品堆放处，从源头减少火灾事故的发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核算的事故状态下最大事故废水排放量为408m³，项目设置了1座1800m³事故水池（40m×15m×3m），满足事故废水排放需要。且污水排放管网已建设完成，因此，在事故状态下，项目消防废水可及时排入事故水池，不直接进入农田。事故水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灌溉。

（3）环境监测计划

2019年10月09日~15日，委托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污水站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食堂废气中油烟；厂区外排废水中pH、COD、BOD₅、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厂区地下水中pH、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硫酸盐、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镉、氯化物、氟化物、铅、砷、六价铬、汞、锰、氰化物、溶解性总固体、铁；南赵庄村、小于村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TSP、PM₁₀、PM_{2.5}、H₂S、氨、臭气浓度；以及厂界噪声、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指标进行了检测。

监测结果显示，污水站外排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表2“小型”排放标准要求；厂区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1标准要求；环境空气中污染物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以及《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民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允许浓度规定的标准”；厂界无组织污染物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要求。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养殖场 50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敏感目标；养殖场周围 1500m 内未建设有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养殖场周围 3000m 范围内未建设有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等。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厂区西北 1000 米处的南赵庄村。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 2019 年 10 月 26 日的验收意见，各项整改工作落实情况如下。

表 2 本项目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验收意见及建议	落实情况	备注
建立、完善环保责任制，确保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	——
配套废气环保设施做好运维记录和例行检测，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已落实	——
做好厂区雨污分流，确保厂区污水全部进入污水站处理。	已落实	——
非灌溉期暂存池可以采用铺设黑膜防渗，但需确保所有暂存池均采取黑膜防渗，且原有暂存池黑膜损坏的要及时更换，需要对所有暂存池中水质进行补充检测，确保暂存池中水质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已落实	——